

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張金田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passat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426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04267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國小4年級低成就學生數學
疑難問題與有效教學示例成果分享研習」簡章一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5月8日師大教育字第
11410129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國民小學數學科學習扶助教學人員（專任教
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教育實習學生、師資生）。

三、本案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目的：透過分享研發教學示例，讓學習扶助教學人
員瞭解低成就學生數學疑難問題與教學活動規劃原則。

（二）辦理方式：採GoogleMeet線上會議室進行（bma-jkxz-
kof）。

（三）辦理時間：114年7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12時
30分。

（四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7月16日（星期三）前，請逕



輔導室 114/05/14 12:35



1140003631

有附件

自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
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，課程代碼：5023575；

非現職教師請至Google表單填寫報名資料

(<https://forms.gle/u8q7qmT6wTUMs8J8A>)，並提供個

人信箱作為相關課程資訊聯繫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莊幸諺
助理，02-77493644，trico@ntnu.edu.tw；謝欣樺助理，
02-77493715，la.la.hsin@ntnu.edu.tw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